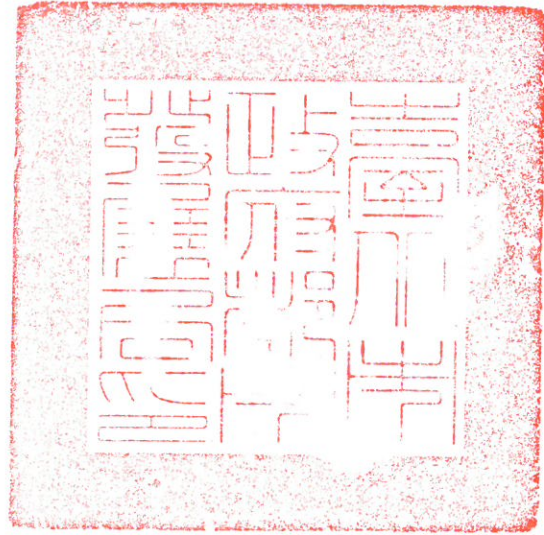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月15日  
發文字號：北市都建字第10634623801號  
附件：



主旨：公告指定「台北市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商業同業公會」為本市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案件查核機構，並自107年1月1日起生效。

依據：依建築法第77條、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第8條及臺北市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案件委託查核作業原則第4條辦理。

公告事項：

- 一、指定「台北市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商業同業公會（地址：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3段100號3樓之9）」為本市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案件查核機構，並依法受託辦理本市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案件查核業務。
- 二、有效期間自107年1月1日起至109年12月31日止。

局長 楊洲民